



# 色诺芬的品味

施特劳斯 色诺芬的《远征记》

鲁 宾 《居鲁士劝学录》中的爱欲与政治

马 特 哈得斯：洞穴神话

郑宗义 论朱子对经典解释的看法

经典与解释(13)



# 巴赫芬的品味

■ 主编 / 刘小枫 陈少明

华夏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色诺芬的品味 / 刘小枫, 陈少明主编; 陈戎女等译 .

—北京 : 华夏出版社, 2006.6

(经典与解释)

ISBN 7 - 5080 - 3977 - 7

I . 色 … II . ①刘 … ②陈 … ③陈 … III . 苏格拉底(前 469 ~  
前 399) — 哲学思想 — 研究 IV . B502.2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46572 号

### **色诺芬的品味**

刘小枫 陈少明 主编

陈戎女等 译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10002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圣瑞伦印刷厂

**版 次:** 2006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开

**印 张:** 10.5

**字 数:** 283 千字

**定 价:** 27.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 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 目 录

## 论题：色诺芬的品味

2	斯巴达精神或色诺芬的品味 .....	施特劳斯(陈戎女译)
33	色诺芬的《远征记》 .....	施特劳斯(高诺英译)
66	关于古希腊史家 .....	施特劳斯(高诺英译)
76	《居鲁士劝学录》中的爱欲与政治 .....	鲁 宾(高诺英译)
105	色诺芬的修辞术与《回忆苏格拉底》中的正义观 .....	布策提(高诺英 译)

## 古典作品研究

140	春秋辨例(上) .....	戴君仁
184	哈得斯:洞穴神话 .....	马 特(吴雅凌译)

## 思想史发微

- 207 论朱子对经典解释的看法 ..... 郑宗义  
241 路德与马克思笔下的支配与奴役 ... 罗特斯泰因(罗晓颖译)

## 书评

- 275 评色诺芬研究新进展 ..... 布策提(高诺英译)  
299 布鲁门伯格的《神话研究》 ..... 华莱士(张卜天译)

(本辑主编助理:张丰乾 刘殷之)

## **论题 色诺芬的品味**

# 斯巴达精神或色诺芬的品味

施特劳斯(Leo Strauss) 著

陈戎女 译

Xenophon non excidit mihi, sed inter philosophos reddendus est  
色诺芬不会离开我，哲人们必得回到他那里去。

——昆体良

色诺芬的《斯巴达政制》(Constitution of the Lacedemonians)看上去旨在赞美斯巴达政体，或换句意思差不多的话说(参亚理士多德，《政治学》，1295b 1)，赞美斯巴达的生活方式。字面上的阅读予人的印象是，他毫不隐瞒对斯巴达的钦慕。所以，行文将结束之际，色诺芬出人意表地声称，当时的斯巴达为十分严重的弊端所害，读者不免大吃一惊。纵观全文十五章(除了第十四章)，他对当时的斯巴达的褒奖之辞跟古代斯巴达一样多，并且，对遥远的古代斯巴达的立法者吕库古(Lycurgus)制定的法律，和色诺芬时代的斯巴达人实际的所作所为，

他说起来似乎也未加区别。<sup>①</sup> 这就是说,这篇文章整体上隐藏了对当时的斯巴达的斥责,把它插在结尾处。为了更好地隐藏自己的斥责,色诺芬还采用了一种不一般的手法:他并非把责难直接放在结尾处,这本来恰得其所,<sup>②</sup>不过会引起人的注意,他的做法是,把批评的话夹在文章最后部分的某个地方。

然而,色诺芬为何如此笨拙地隐匿对当代斯巴达的责难?难道他就不能掩饰得更得力,干脆略过不提?这样固然好,不过,简单地略过不提有个大毛病:这么做就没人会明白,色诺芬对当时斯巴达的严重弊端并非视而不见;任何曾察觉到如此弊病横陈眼前的读者都会以为,文章作者是心存偏见的愚夫,或是拉帮结派之徒,或是拿了别人钱财的胆小鬼,从而根本不会认真对待作者对吕库古立法的溢美之辞。色诺芬因此不得不明说自己对当代斯巴达的批评,目的是不连累他对古代斯巴达的赞扬。假如他现在把这个批评放在文末,就会把作品的整体效果破坏殆尽,这个效果不是要斥责,而是为了颂扬。<sup>③</sup>

不过,这样说没办法应付下面的反驳意见:色诺芬抨击当代斯巴达时半遮半掩,运用的手法相当笨拙,鉴于他杰出的文学才华,哪种假设都比以为他运用文学修辞笨手笨脚更为可取。对于该反驳意见——即认为色诺芬具有无与伦比的才华,只有以此为基础,才合情合理——我们的回答是,如果在特定情况下,色诺芬作为作家、作为思想家写得貌似拙劣,那么,他实际上是故意为之,自有缘由。至于这个反驳意见暗示出高等考据学(higher criticism)的某些方法,我们的回复是,应该真正了解作者的意图后,才回答方法之类的问题。这说明,首先,通过笨拙地掩饰对当代斯巴达的斥责,色诺芬使我们明白,他极

<sup>①</sup> 【译注】古代斯巴达或吕库古时代的斯巴达指公元前七世纪左右的前古典时期,而色诺芬所说的当时的斯巴达则是公元前四至五世纪的古典时期,中间相差二百年。吕库古是斯巴达王的儿子,约前650~600实行了著名的改革,强调服从和集体性,培养斯巴达人的良好道德和健康体魄,养成任劳任怨、勇敢善战、忠心为国的风尚,其军事体制造出最专业化的军队,使斯巴达成为军事强国。

<sup>②</sup> 参色诺芬《居鲁士劝学录》“后记”。

<sup>③</sup> G. Prinz,《论色诺芬的居鲁士的教育》(De Xenophontis Cyri institutione), Göttingen 1911, p. 74。

尽能事隐藏了某些重要得多的观点；其次，阐释者的责任不是尝试与色诺芬比智显得更聪明，而是竭尽其理解力和想象力，以便以色诺芬为向导，朝智慧的方向努力。

—

色诺芬文章的第一章看起来是为了称赞吕库古关于生育繁衍后代的法律。他指出，别的希腊人培养未来母亲的方式与吕库古的法律规定之间有两个重大差异。第二个差异他言之甚详，第一个却一笔带过。有关此论题，他的全部所言是这样的：

那些将来肯定要育养子女的女童，以及那些该受良好教育的女童，别的希腊人给她们食用分量最为适中、又切实可行的菜蔬，以及极少量又过得去的肉食；至于酒，他们要么根本不许她们饮酒，要么只许她们喝掺了水的酒。（《斯巴达政制》第一章，3 节）

接着，色诺芬略过吕库古关于女童饮食的规定不提；或者说，他并未明确告知读者，而是在字里行间暗示读者所有那些必需的信息，譬如，用全文论述谋篇布局的方式来暗示。因为，上面引的那段话的上下文，就用于阐明其他希腊城邦的做法和吕库古的创制之间的差异以及对立；<sup>①</sup>所以，这不过是一个更重要的论点——色诺芬且按下未表——的引子罢了，即斯巴达女童的饮食习惯与其他希腊女子的不同乃至对立。如此这般，色诺芬让我们搞清楚了，吕库古允许斯巴达女童吃丰裕的食物，饮不掺水的酒。允许她们饮食饱足，似乎是有助于生育强壮后代的一个措施，这是吕库古立法的目的，色诺芬在当下语境里正在讨论。既如此，他为何不清楚地明说，吕库古对女童的饮食有哪些规定？谜题由下述事实解开，色诺芬的论述中“丰裕的食物”与“不掺水的酒”紧密相关。因为，给年轻女子充足的食品固然理由很充

---

<sup>①</sup> 《斯巴达政制》第一章，3-4 节。参：第一章，2,5 和 10 节。

分,但给她们饮用不掺水的希腊葡萄酒可能不太安全。我们从一些渠道很容易了解到,斯巴达女童和妇女因其普遍的放纵(laxity of manners)而出名,尤其在性方面;<sup>①</sup>而且,我们了解维纳斯与巴克科斯(Bacchus = 酒神信徒)之间的紧密联系。由于斯巴达女人众所周知的放荡,色诺芬对斯巴达女童饮食的数量和质量都只字未提,在一篇旨在称颂斯巴达的文章中,这是明智的省略。不过,要是他甚至提都不提其他希腊城邦的相反做法的话,难道不是更聪明些吗?如果我们不是假定,色诺芬是个无法意识到自己的论述含意很明显的笨伯,或者,他是比最急匆匆跑马观花的报道者更糟糕的作家,那么,我们必定相信,他这么做是影射斯巴达妇女的举止失当。

这个结论由第一章全章的论证且实际上由全文所证实。隐晦地暗示了斯巴达女童的饮食情况后,紧接着,色诺芬提到她们的体育锻炼。在这部分色诺芬直截了当地谈论斯巴达“女性”。<sup>②</sup> 我以为,他用这个措辞是指出,斯巴达女性残留的动物性比男性多得多,因她们受锻炼少得多。惟有教育(参《斯巴达政制》第三章,2节)可培养她们节制,因此教育是当作“丰裕饮食和不掺水的酒”的解药在起作用。但纵览全文,除了体育锻炼,关于斯巴达妇女的教育,色诺芬未着一字一词清楚说明,<sup>③</sup>与此同时,他强调斯巴达教育使男子节制,并且强调这样

<sup>①</sup> 柏拉图,《礼法》,637c 1 – 2(参 e 1 – 3) 和 780 d 9 以下。也参《王制》,548 a – b, 549 c – e 和 550 d 12。亚理士多德,《政治学》,1269 b 9 – 12 和 1270 a 7 – 9。欧里庇德斯,《安德洛马克》,vv. 595 – 601。

<sup>②</sup> 他首先说的是“男性和女性部落(male and female tribe)”,然后把“男性”和“女性”作对照(《斯巴达政制》第一章,4节)。

<sup>③</sup> 请注意,第一章第3节提的是女童的教育,并非斯巴达人。第二章似乎在谈斯巴达女童的教育,教育她们是为了教育孩子。这里色诺芬唯一一次用了含意明确的词“儿子们”,就在这章的开头,此时他还没有论及斯巴达的教育,而是谈其他希腊城邦实行的教育。接着他立即用语义含糊的词“孩童们”替换了“儿子们”,然后整个第二章用的都是“孩童们”。在第二章第5节,他说起斯巴达“男”童极其俭朴的食物;这个用法再次表明,斯巴达女“童”的食物不怎么俭朴。第二章第11节(我是按 MSS【抄件】的识读),他告诉我们,如果没有年龄较长的人监护孩子,最睿智的“男性”必须担当此任;这意味着斯巴达的男女孩童一起接受体育训练(欧里庇德斯曾强调过,男女同校的斯巴达式教育对妇女贞洁造成的结果很糟糕,引文同前)。这个结论非但跟第一章第4节不矛盾,而且由它得到证实,第一章第4

相关的事，作为吕库古立法的结果，“明显的是，即使在审慎上，男性群落也比具有女人性的群落更强”。<sup>①</sup>色诺芬只字未提妇女的道德教育或她们的羞耻感，这跟他不谈她们的饮食，理由如出一辙。

吕库古法律培养的并非妇女的节制，而只是男人的节制。色诺芬在论述第一章的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主题即斯巴达婚姻法时，一开头说明的就是这一点。此处，他解释了吕库古训练斯巴达人节制性事的规定。男人若被人目睹进出妻子的房间，按规定是丢脸的事。遵守这个规定其目的具有两层效果：既增强了羞耻感，又增强了性欲。性欲的增强夫妻二人都有，但羞怯感（bashfulness）的增加却只是丈夫的事（参《斯巴达政制》第一章 5 节）。其他的婚姻法规给丈夫提供了大得令人吃惊的通奸的自由，以及允许妻子通奸的自由。事实上，仿佛这种自由简直无限制似的；因色诺芬解释了两条这类法律——它们本身已经够宽大的了——之后，还补充说，吕库古“对那类法律做出了许多让步”。虽说我们从他的话只能猜一猜这些让步对妇女贞洁必然起的作用（此外她们不受任何饮食方面的束缚），但色诺芬说得清清楚楚，妇女们对这些法律感到满意自有缘由：“因为，[斯巴达]妇女想掌控两个家庭”。<sup>②</sup>

我们对《斯巴达政制》的第一章作结，该章表面上是赞美斯巴达生育子女的法律，实则对斯巴达女人暗含讥讽。现在，色诺芬对斯巴达女人的实际行为，不管现在的还是过去的，跟吕库古法律规定的行为之间不加区分——除了字词上的区分。所以，我们必须说，对斯巴达女性的讥讽，也是对一般意义上的斯巴达和吕库古立法的讽刺。

(接上页)节色诺芬提到妇女间的竞争比赛，和男人的比赛不一样；因为成人的竞赛是一回事，儿童的体育锻炼是另一回事。参看 J. S. Watson 翻译的色诺芬的《短篇作品》( *Minor Works*, London 1891, p206, 注释 3)。

① 《斯巴达政制》第二章 14 节和第三章 4 节。如果和柏拉图《礼法》(802 e 8 – 10)，亚理士多德《政治学》(1260 a 22 以下, 1277 b 20 以下)作对比，第三章 4 节行文中的反讽之意更为明显。参色诺芬《阿格西劳传》( *Agesilaus*), 6, 7。

②《斯巴达政制》第一章 6 – 9 节。关于斯巴达的女权政治，参亚理士多德《政治学》，1269 b 24 – 34。

## 二

为了表明斯巴达教育的优越，色诺芬把斯巴达致力的德性公共教育与别的希腊城邦导致文弱之气(*effeminacy*)的私人教育作了一番对比。这里他用的手法和之前讨论斯巴达生育后代的法律时类似：他指出了比如说雅典和斯巴达做法的两个主要区别，虽然他澄清了第二个区别，但对第一个也是更重要的那个区别突出的特征却不著一字。关于教育，他的说法是斯巴达教育是公共的，其他希腊城邦的教育是私人的。可是，他也谈到别的希腊人“一等孩童到了可以听懂话的年龄……就马上送他们到老师那里学习文学、音乐和角力的训练”。<sup>①</sup>紧接的下文以及全文的其他段落，他没有谈过在“文学和音乐”教育方面，吕库古颁布的法律或者斯巴达人实际有什么作为。这个省略就像之前略过不提的做法一样并非偶然之举，而且，跟忽略斯巴达针对女童的饮食法几乎如出一辙：色诺芬让我们在字里行间了解到，在斯巴达这个地方，没有什么文学和音乐的教育值得一提。<sup>②</sup>

这其中反过来的含意指什么？当然是指体格锻炼。然而，斯巴达教育有些具体特征是色诺芬十分急于让我们知晓的。他强调，斯巴达儿童被教以偷窃、抢夺和行骗；行窃时被抓住会受严罚，他特别为这种做法做了辩解：

有人会说，如果[吕库古]断定偷窃是好的，为什么他要对被抓住的孩童罚鞭子？我的回答是，因为在所有其他所教导的事情上也同样如此，他们惩罚那些没有正确遵行教导的孩童。所以，斯巴达人罚那些行窃时被抓的孩童，原因是他们的窃术低劣。  
(《斯巴达政制》第二章,6-9节)

<sup>①</sup> 《斯巴达政制》第二章1节。参色诺芬《苏格拉底的申辩》(Apologia Socratis),16。

<sup>②</sup> 第三章第1节谈到的孩童的(不是斯巴达人的)“教师”也旨在同样的目的，比较该章的这节和其余各节即知。

色诺芬对斯巴达这种“高明偷窃”教育的赞赏，明显与《居鲁士劝学录》对此类做法的抨击有抵触，也与《远征记》里一处相关的提法抵牾（我以为，《远征记》里那处对偷窃的提法通常被认为带有嘲讽之意）。<sup>①</sup> 对这些类似提法的斟酌，使近来一位《斯巴达政制》的编者怀疑色诺芬褒扬这类偷窃教育的诚意。<sup>②</sup> 这种怀疑完全正当，不过，不诚恳这个词太模糊了，更准确的应叫做讥讽。或者说，色诺芬——他不仅在《远征记》里讽刺斯巴达的偷窃教育，而且他毕竟是苏格拉底的学生——不善讥讽之事？难道不能看做是，他认为斯巴达惩罚“窃术低劣”孩童的习俗乃正当之举，是基于反讽性的假设，即“偷窃是好事”，行窃是堪比文法、音乐甚或齐家的一门艺术？斯巴达教育和一般生活中另一个典型特征是令行禁止（arbitrary commands），对违反之人严惩不怠，尤其是鞭笞重责。<sup>③</sup> 色诺芬对此种教育方法的褒扬，跟他在别处的说法——他提出言辞劝说教育优于武力强制教育——相左。<sup>④</sup> 故此我们得出的结论是，《斯巴达政制》第二章的构思是让读者隐约窥见这样的事实，在斯巴达，文学音乐教育被偷盗和严刑鞭打的教导取而代之。<sup>⑤</sup>

我们这个结论容易受到一个乍看驳不倒的反对意见的非难。色诺芬对斯巴达教育的描述最显而易见的对比，是《居鲁士劝学录》开头不久描述的波斯教育。两相比较，表明他的观点是，波斯教育确定无

<sup>①</sup> 《居鲁士劝学录》第一章,6,31 – 32。《远征记》卷四,6,14 – 15。

<sup>②</sup> 奥利埃(F. Ollier),《斯巴达政制》(La république des Lacédémoniens), Lyon 1934, p. xxxiii。

<sup>③</sup> 《斯巴达政制》第二章2节和8 – 10节。参第四章6节,第六章2节,第九章5节,第十章4 – 7节。

<sup>④</sup> 《回忆苏格拉底》第一卷,2章,10节;《希耶罗》(Hiero),9,2;《马术》(De re equestrī),11,6;《居鲁士劝学录》第一章,2,2 – 3;《齐家》,14,7。最后两个提到的章节可以和《斯巴达政制》第十章4 – 7节直接对比。

<sup>⑤</sup> 注意到如下这点是很紧要的，色诺芬用于讨论斯巴达教育的只有一章（请看这第二章的突出结论）。这说明，第三、四章讨论的吕库古对青少年的规章条令可能无法归在“教育”名下——起码一个了解教育究竟为何物的人不这么做。色诺芬会谈到斯巴达男童“教育”的理由，下文说明（参本文第二部分倒数第二个注释）。

疑优于斯巴达，更不用说他以为，前者是绝对完美无缺的。就在对波斯教育的描写中，他再次提到，文学教育是别的民族但不是波斯人的习俗，他没有说波斯有任何此类教育。因此，我们似乎不得不得出这样的观点，色诺芬这样也是在暗指波斯教育的蛮性。尽管在我看来，从整部《居鲁士劝学录》以及从诸多受过良好教育的希腊人对波斯教育的看法中，不妨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但在这里，我仅限于指出色诺芬描述的波斯和斯巴达教育的一个重要差异。若说波斯人没有音乐和文学学校，但他们确有司法学校，此乃地位很高的一个教育机构，斯巴达根本付诸阙如。<sup>①</sup> 在司法学校，波斯男童学习对自己的所作所为给予说明，听取别人的说法，这自然锻炼了说话的本事。譬如说，小居鲁士学会的不仅是能言善辩，说话讨人喜欢（《居鲁士劝学录》第一章，4,3），而且他也学会突出的本领，对士兵发表长篇大论的演说，养成某种苏格拉底式的习惯——发现有益的真理，用诙谐而真诚的谈话引导别人。然而，难道色诺芬不是把行动的重要性看得甚于言辞的一个士兵么？不管这个看法可能意指什么，恰恰在军事方面，他强调对人发号施令时言辞的关键性作用，以区别于不会说话的动物（《远征记》卷三，3,11；《马术》，8,13）。现在斯巴达儿童和青少年锻炼的不是能说会道，而是保持绝对的沉默寡言：吕库古命令青少年“走路不出声”，并且“你不会从他们那里听到一点声音，如同不会从石像那里听到声音一样”。<sup>②</sup> 所以，波斯人没有文学音乐教育，却有言辞的教育；但斯巴达文学和言辞都被忽视了。

我们的论点是，色诺芬谈别的希腊人时提到文学音乐教育，谈斯巴达人时却不提此事，他这样做是想让读者诸君对斯巴达缺乏文学音乐作思考。假如我们在此之前没有看出，讨论斯巴达未来母亲的培育的那个地方以及其他地方采用了如出一辙的手法，本来可能注意不到这个暗示。不过，色诺芬的做法明显得多。他专门用两个完整的句子记述其他希腊女童的饮食，这就让我们期望有专门（或起码简明扼要

<sup>①</sup> 参《斯巴达政制》第二章，节1以下和《居鲁士劝学录》第一章，2,6。

<sup>②</sup> 《斯巴达政制》第三章，4—5节。参第二章，1节；《苏格拉底的申辩》，16。

的)针对斯巴达人的叙述前后呼应,我们的期望彻底落空,这使我们认识到,他的整个论述出了什么岔子。然而,对文学音乐的教育,色诺芬仅在单独一句话里提到这个主题,这点明的仿佛并非是文学音乐教育出现在别的希腊城邦,而是别的希腊城邦教育是私人性质的,起码部分教育托付给了奴隶。后面一句话给这句话作了自然而然的补充,它表示斯巴达的教育是公共的,托付给地位很高的公民(《斯巴达政制》第二章,1—2节)。因此,第一句话引起的好奇几乎全得到了满足,并且,此处的行文没有让我们保持色诺芬在谈论女童或妇女时同样的警惕程度。色诺芬运用类似的手法时各处有别,一旦人们看出,和节制——节制只不过是一种为人类生活的真正目的服务的间接手段,虽说必不可少——相比,音乐、文学、言辞跟隐匿的真理有更直接的关联,这种差别就一点也不让人吃惊了。

色诺芬赞扬斯巴达人男同性恋(男人和男童间)上的节欲,以此结束了对斯巴达教育的论述。他指出“一些人”不会相信他的赞美之辞,他让读者了解到,为什么这些事情必定是被夸大了。对斯巴达人真实的做法,他所说的一切无非是说明,在斯巴达,恋爱关系中的男人克制自己不跟男童发生性关系,正如父母不和孩子、兄弟不和兄弟姐妹发生性关系一样(《斯巴达政制》第一章,13节)。据色诺芬的描述,通奸在斯巴达司空常见,在这种地方,乱伦现象不可避免,比如说,很难(若非全无可能的话)确切知道一个人的近亲到底是谁。<sup>①</sup> 色诺芬把不严格的婚姻法追溯到斯巴达人欲图“给孩子们增加兄弟(【译按】指无财产权的私生子)”,有时候他说,“某个斯巴达人辖制的这些[别的]人是孩子的父亲”,以此暗示斯巴达人家庭关系混乱不堪。<sup>②</sup> 此外,色诺芬总结对斯巴达青年在集体进餐时的行为举止的描述时说,

<sup>①</sup> 参亚理士多德《政治学》,1262 a 32 以下。

<sup>②</sup> 《斯巴达政制》第一章9节和第六章2节。比较《希腊志》(Hellenica)第三章3,1—2与《阿格西劳传》,1,5。

“这就是所描述的他[吕库古]照顾所喜爱的男童的方式”。<sup>①</sup> 最重要的是,他几乎明确退回到对斯巴达男同性恋在欲爱上羞怯节制的赞美,他声称,看到斯巴达年轻人去参加集体用膳时的行为举止,“你会相信,他们比新房里真正的处女还害羞”。<sup>②</sup>

### 三

到目前为止,色诺芬描述的斯巴达立法或斯巴达生活的两个最突出的特点,就是松懈的婚姻法,以及“偷窃为好事”的斯巴达教育下潜藏的原则。通过表明这两套规则对斯巴达人的德性产生的良好影响,他证明了其正当性:不严格的婚姻法有助于生育强壮健康的后代,偷盗的教诲则对军事效率有益(第一章 5 – 10 节和第二章 7 节)。因此,我们不得不着手的问题,是在人的卓越(excellence)或德性的框架内,色诺芬确定的体格健壮(excellence)和军事效率在哪些地方。

色诺芬明确阐述了他判断人的能力和习俗之品质的标准:灵魂的地位高于肉体。<sup>③</sup> 所以,他赞扬斯巴达人身体优势上的如此种种,不外乎是更重要得多的颂赞他们灵魂卓越的一个引子而已。故此,我们必须考虑(比通常更小心谨慎),他强调吕库古“迫使所有[斯巴达人]公开践行所有的美德(practice all virtues publicly,第十章 4 节)”的说法,意指何物。

我们自然期望,会碰到他对美德大合唱的一番描述,但我们的期

<sup>①</sup> 《斯巴达政制》第三章 5 节(据 MSS 的解读)。色诺芬在这段行文用了四个字,这些字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暗指恋爱,这绝对是有目的的。在第二章 12 – 14 节他把玩斯巴达教育(paideia)和恋男童(paidikoi erotes)之间的关系,我们不该视而不见。

<sup>②</sup> 第三章 5 节(据 MSS 的解读)。编辑们反对该处以及一系列类似情况下对 MSS 的解读,他们推崇的要么是由别的间接传统提供的改写,要么是凭推测而来的解读,理由无外乎是,他们不考虑色诺芬的阿里斯托芬倾向。

<sup>③</sup> 第十章 3 节。色诺芬详细阐述了斯巴达的“灵魂”概念,如在第七章 3 – 4 节和第十章 2 – 3 节的段落。参第八章 1 节(MSS)。

望落空了,像在前文一样。尽管吕库古“在极端方面十分明智”,<sup>①</sup>但纵观全文既没提到智慧,也没谈到对智慧的教育。文章也只字未提公正,未提司法学校,虽说几乎每页都在大谈惩罚和严惩,虽说也简短说明了关于法律诉讼的程序。<sup>②</sup>别的希腊城邦惩罚那些在任何事情上对他人做出不公正行为的不管什么人,然而,吕库古

对那些似乎忽视了要做有美德的人,施加的处罚不轻。因为他相信,从那些绑架、抢劫、偷窃案件来看,受害人只是遭受到不公正,但坏人和懦夫出卖的是整个城邦。故此,在我看来,他好像很恰当地对后者处以最重的惩罚。

然后,色诺芬又省略掉了某些东西:他没说,吕库古关于不公正的观念如何,颁布了哪些法律。或更准确地说,色诺芬希望我们仍记得他早先所发现的吕库古“相信偷窃是好的”。<sup>③</sup>鉴于在斯巴达看不到智慧,鉴于苏格拉底把智慧和审慎(moderation)相联结(《回忆苏格拉底》,第三卷,9章,4节),当我们看到,色诺芬不把审慎归于斯巴达人(除了含含糊糊的那句话“即使在审慎上,男性群落也比具有女人性的群落更强”),就一点也不吃惊了。<sup>④</sup>因而,若智慧、公正和审慎是斯巴达人所不熟悉的美德,我们就必须把色诺芬说吕库古“迫使所有[斯巴达人]公开践行所有的美德”这句话限定为,他使斯巴达人践行除智

<sup>①</sup> 第一章2节。色诺芬的这句表述很含混;它可能是说吕库古极为睿智,但这是多余的话;或许是说,他在极端做法方面非常明智,那这就不仅不多余,反倒十分妥帖:吕库古非常明智的这些极端方面是好是坏,色诺芬论而不断。就斯巴达的情况而言,提到艺术时几乎无一例外和战争相关(第一章3节;第七章1节;第十一章2节;第十三章5和7节)。

<sup>②</sup> 第十三章11节。第七章5节和第十四章6节也谈到不公正。

<sup>③</sup> 《斯巴达政制》第十章5-6节和第二章7-9节。

<sup>④</sup> 《斯巴达政制》第三章4节。色诺芬说道,斯巴达人共同进餐时的确“出现了……一丝半点的傲慢无礼(即作为审慎的反面)”(第五章6节)。但,一旦人们想起,甚至在波斯国王的门边“也看得到行为多么地节制适度”(《远征记》卷一,9,3),就马上会明白前面斯巴达的这种褒扬是多么有保留。关于《斯巴达政制》第十三章5节使用的sophronizein一词,请比照《居鲁士劝学录》第三章,1,16以下。